**2017玩字時代徵件簡章**

1. 活動目的：推廣文學創作風氣，重拾資訊化時代下被遺忘的手寫美學，留下文字的力與美。
2. 主辦單位：新北市政府
3. 承辦單位：新北市政府文化局
4. 活動對象：國小組、國中組限定入籍新北市之學生；成人組不限新北市民
5. 活動組別：依年齡分為國小組、國中組、成人組。每人限投1件，擇一組別參加，如本學年度為國小6年級者，不得重複參選國中組。
6. 國小組：國小4至6年級。
7. 國中組：國中7至9年級。
8. 成人組：高中以上，年齡不限。
9. 作品規格：採自創作品原稿印刷出版，為求作品清晰，請以深色硬筆（原子筆、鋼筆或鉛筆）書寫於專用稿紙上。
(一)國小組：類別、文體不拘，字數500字以內（含標點符號）；
以詩形式書寫者，格式20行以內。
(二)國中組：類別、文體不拘，字數800字以內（含標點符號）；
以詩形式書寫者，格式20行以內。
(三)成人組：類別、文體不拘，字數1200字以內（含標點符號）；
以詩形式書寫者，格式為28行以內。
(四)國小組、國中組、成人組作品稿件請以正楷書寫於各組別專用稿紙。
10. 評選方式：由承辦單位聘請專家學者組成評選小組，依創作為評選標準進行評選，若參選作品未達標準，得酌減錄取名額。
11. 獎勵辦法：

各組錄取名額與獎勵如下：

1. 國小組錄取25 名，各獲頒獎狀1紙及獎金 3000 元。
2. 國中組錄取25 名，各獲頒獎狀1紙及獎金 4000 元。
3. 成人組錄取30 名，各獲頒獎狀1紙及獎金 5000 元。
4. 報名方式：
5. 請填寫下列報名表，或請向新北市政府文化局（地址：22001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28樓）索取簡章及報名表或逕至新北市政府文化局網站（http://www.culture.ntpc.gov.tw/）「活動及公告」下載報名表。
6. 專用稿紙請至本市各國中小學校、本局、本市各圖書館索取或逕至新北市政府文化局網站（[http://www.culture.ntpc.gov.tw/）「活動及公告」下載專用稿紙，並採A3](http://www.culture.ntpc.gov.tw/%EF%BC%89%E3%80%8C%E6%B4%BB%E5%8B%95%E5%8F%8A%E5%85%AC%E5%91%8A%E3%80%8D%E4%B8%8B%E8%BC%89%E5%B0%88%E7%94%A8%E7%A8%BF%E7%B4%99%EF%BC%8C%E4%B8%A6%E6%8E%A1A3)彩色列印。
7. 請詳細填寫報名表1份，連同作品1式4份（正本1份、影本3份，須使用專用稿紙），掛號郵寄或親送新北市政府文化局藝文推廣科收，務請於信封上註明「參加2017玩字時代徵件活動」及徵選「組別」。活動洽詢電話：（02）2960-3456轉4511。
8. 收件截止日期：即日起至106年6月30日止（以郵戳為憑，逾期恕不受理）。
9. 注意事項：
10. 作品稿件須以正楷書寫於專用稿紙，且為未經發表之作品。
11. 參選作品及資料請自留副本，正本底稿恕不退件。
12. 所有得獎者請於公布名單並接獲通知後，一週內提供個人照片及得獎感言，以利後續出版事宜。
13. 參選作品經發現有下列情形之一者，主辦單位即取消其參選及得獎資格，並追回獎金、獎狀，並保有法律追訴權。

1.抄襲、代寫、翻譯他人作品或冒名頂替參加者。

2.作品曾於平面媒體及網路公開發表者。

3.作品曾參賽（含學校作文比賽）並獲獎、或作品正在參加其他文學獎、或即將刊登者。

1. 作品出版：著作權歸屬作者，承辦單位則擁有得獎作品之出版權利，且不另支稿酬，出版後致贈每位得獎者2本。承辦單位並保有以任何形式推廣（如數位化、公布上網、有聲出版、書報雜誌等形式）、保存及轉載授權之權利，得獎者不得異議。
2. 凡送件參選者視為認同本徵選簡章，對評選之結果不得有異議。
3. 本活動辦法如有未盡事宜，得隨時修正後另行公布。
4. 對本簡章內容及活動，新北市政府文化局隨時保有一切解釋、補充說明、修改、暫停或取消一部或全部之權利。

**著作權人授權同意書**

本人　　　　　　　特此聲明同意下列之情形：

1. 遵守本次徵件活動簡章規定，擔保參賽作品的著作權皆屬本人所有，如有違反著作權法，經查證屬實，所產生法律責任由參賽者自行負擔，與主辦單位無關。
2. 本授權書為非專屬授權，立書人仍擁有授權著作之著作權。但得獎作品由主辦單位出版，出版權歸屬新北市政府文化局。
3. 本人同意授權新北市政府文化局於該著作存續期間，在任何地方、任何時間以任何形式（如上網、光碟、有聲出版、刊登書報雜誌、數位典藏……等）永久無償利用、推廣、保存得獎作品。
4. 參選作品若發生下列情形之一，承辦單位得取消其參賽及得獎資格，並追回獎金、獎狀，侵犯著作權部分，自行負責：

 (一)抄襲、翻譯他人作品或冒名頂替參加者。

 (二)作品曾於平面媒體及網路公開發表者。

 (三)作品曾參賽（含學校作文比賽）並獲獎、或作品正在參加其他文學獎、或即將刊登者。

 聲明人簽章：

法定代理人簽章：

中華民國　　　　　年　　　　　月　　　　　日

|  |
| --- |
| **2017玩字時代徵件報名表** 編號(由承辦單位填寫)：\_\_\_\_\_\_\_\_ |
| 徵選類別 （擇一類別勾選） | □**國小組（4至6年級）**□**國中組（7至9年級）**□**成人組** |
| 作品名稱 |  |
| 姓名 |  | 性別 | □男　　□女 |
| 出生日期 | 民國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 | 身分證字號 |  |
| 通訊地址 | （　　）(訊息通知及寄送得獎專輯用) |
| 聯絡電話 | （公）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（宅） |
| 就讀學校與級別 |  | 法定代理人 |  |
| E－Mail |  |
| 身分證正面影本浮貼處(或學生證、護照影本、戶口名簿影本) | 身分證反面影本浮貼處 |
| ※檢送資料 | 請備妥報名表1份、連同作品1式4份（正本1份、影本3份，須使用專用稿紙） |